

(续表)

201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专业学位类)

专业学位名称	A类考生 ^①			B类考生 ^②			备注	
	总分	单科(满分=100分)	单科(满分>100分)	总分	单科(满分=100分)	单科(满分>100分)		
金融、应用统计、税务、国际商务、保险、资产评估	325	45	68	315	42	63	⑥临床医学[1051]、⑦口腔医学[1052]、 ⑧中医[1057]专业： 根据相关规定，“招生单位自主确定并对外公布报考本单位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以及接受报考其他单位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调剂的成绩要求。教育部划定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供招生单位参考，同时作为报考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考生调剂到其他专业的基本成绩要求。” ⑨工程照顾领域： 冶金工程[085205] 动力工程[085206] 水利工程[085214] 地质工程[085217] 矿业工程[085218] 船舶与海洋工程[085223] 安全工程[085224] 兵器工程[085225] 核能与核技术工程[085226] 农业工程[085227] 林业工程[085228] 航空工程[085232] 航天工程[085233]	
审计	165	39	78	155	34	68		
法律(非法学)、法律(法学)、社会工作、警务	315	45	68	305	42	63		
教育、汉语国际教育	320	45	68	310	42	63		
应用心理	320	45	135	310	42	126		
体育	265	34	102	255	31	93		
翻译、新闻与传播、出版	350	53	80	340	50	75		
文物与博物馆	315	44	132	305	41	123		
建筑学、工程(不含工程照顾领域)、城市规划	265	36	54	255	33	50		
农业、兽医、风景园林、林业	255	34	51	245	31	47		
临床医学 ^⑥ 、口腔医学 ^⑦ 、公共卫生、护理、药学、中药学	295	41	123	285	38	114		
中医 ^⑧	295	40	120	285	37	111		
工商管理、公共管理、会计、旅游管理、图书情报、工程管理	165	39	78	155	34	68		
艺术	335	34	51	325	31	47		
工程照顾领域 ^⑨	265	34	51	255	31	47		
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 ^⑩	245	30	45	245	30	45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为总分不低于245分。								⑩同⑤